

三亚市综合行政执法局

三综执函〔2023〕411号

三亚市综合行政执法局 关于对政协三亚市第八届委员会第二次会议 第25号提案的会办意见

三亚市商务局：

陈晓昕委员在市政协八届二次会议上提出的《关于扶持“地摊经济”发展，搞活城市“流通”，提升城市“烟火气”的建议》收悉。根据要求，由我局协助你们办理此提案。经研究，并与陈晓昕委员电话沟通，现提出涉及我局工作职责的答复意见。

一、我局的相关职责及建议采纳情况

我局在扶持“地摊经济”发展工作中的职责主要是：负责做好早夜市、临时摊点周边的市容环境、食品安全、噪声污染、油烟污染等方面执法监管工作，保障地摊经济健康规范发展。

我局将根据职责，认真采纳陈晓昕委员在提案中的建议。

二、开展的主要工作

今年以来，我局结合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和巩固国家卫生城市工作，大力支持地摊经济发展，开展了以下工作：一是加强常态长效执法监管，对天涯区第一市场夜市、亿恒夜市，吉阳区港华

夜市、乐天城夜市、荔枝沟特色夜市，海棠区林旺夜市，崖州区中心渔港夜市等规模大、人气旺的夜市及市场周边的临时摊点，属地分局安排执法人员在周边做好服务和管理工作，规范和查处停车秩序，劝阻流动商贩到疏导区域规范经营，及时处理好市民关于噪声污染和油烟污染的相关投诉，做到早夜市便民利商不扰民，着力增强市民游客的幸福感和获得感。二是积极实施审慎包容监管，充分考虑疫情后民生问题与市容管理的关系，认真实施“721”工作法（即 70%的问题用服务手段解决、20%的问题用管理手段解决、10%的问题用执法手段解决），对轻微违法行为首违免罚，对违法当事人更多地采取教育整改等行政指导手段，督促指导早夜市摊点和经营主体依法经营，助力复工复产。

三、下一步工作措施

下一步，我局将认真落实陈晓昕委员的提案，配合市商务主管部门和各区政府开展早夜市和临时摊点的规划、建设和管理，认真履行执法职责，支持促进三亚地摊经济健康规范发展。

以上意见，请你们在正式答复委员时参考。



(此件主动公开)

(联系人：洪新，联系电话：88595016)